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動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雲浚淳先生（「雲先生」）40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雲先生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雲先生，40歲，於二零零二年獲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理學榮譽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獲得美國密歇根大學文學（統計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八年獲得英國倫敦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擁有逾15年的專業經驗，曾擔任Brilliance Capital Management的投資經理、德意志銀行董事（負責管理亞洲能源商品研究團隊），以及Aon Hewitt的高級人力資源顧問。雲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擬按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68）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佈所披露，獲建議擔任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雲先生已就其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根據委任書，雲先生之固定服務任期為十二個月，並可按每十二個月之期間自動延續，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雲先生之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雲先生將可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將於其獲委任年份之服務期間按比例計算）。雲先生之董事袍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乃按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及當時市場狀況釐定。雲先生之董事袍金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按年檢討。

於本公佈日期，除本文所披露者外，雲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雲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起：

1. 張毅林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填補吳梓堅博士辭任後之空缺；及
2. 雲先生分別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填補吳梓堅博士辭任後之空缺。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雲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冼力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力文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樂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梓堅博士、張毅林先生及王業先生組成。